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11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11 月 5 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李炳先生主持。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二《关于修订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三《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议案四《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议案五《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六《关于修订公司<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七《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议案八《关于另行安排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一、二、三、五、六、七（共计六个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其中议案一至议案七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部分公司制度的公告》，相关修订后的制度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制度全文。议案四已事前经董事会审

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八个议案表决结果均为：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热电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1 日